附件1：

兰州文理学院2024年教职工

乒乓球比赛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校工会

二、协办单位

社会体育学院

校团委（翼影乒羽协会）

三、参赛单位

工会各分会

四、比赛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4年4月22日-4月24日

地点：南校区体育馆一楼训练馆

五、比赛项目及组别

1.团体比赛：男女混合团体赛

2.单打单项赛：男子单打、女子单打

六、参赛办法

1.我校在职教职工，以各分工会为单位进行报名。

2.各参赛单位以各分工会为单位限报一个代表队，其中领队1人，教练1人，运动员限报4-6人，其中男队员限报3-4人，女队员限报1-2人，领队、教练可以兼报运动员。

3.各参赛单位必须报名参加混合团体赛。

4.各参赛单位内部选拔后报名2项单项赛，每参赛单位每项单项比赛限报0-2人。

七、注意事项

各参赛队严格遵守运动员资格要求进行选拨后报名，校工会将进行资格审查。

1.参赛单位职责。为端正赛风、严肃赛纪，请各参赛单位严格按照比赛通知要求有关规定，认真对报名参赛的运动员进行资格审查，切实履行好参赛队员身份及资格审核工作职责。

2.处罚办法。对赛前发现不符合参赛资格者，将取消其比赛资格，并不得改报他人;对赛中、赛后发现有不符合比赛资格者，将取消本人或所在队的比赛资格和成绩；对弄虚作假、违反规定者将取消比赛成绩并禁止参加剩余比赛。

八、报名要求

1.报名表需按要求填写，一式两份，并加盖单位公章方可确认为有效报名，同时发送电子版至工会王老师。

2.报名截止时间：2024年4月17日14：00前。

3.报送地点：校工会1117室。

九、竞赛办法

比赛采用中国乒乓球协会《乒乓球竞赛规则》。

1.先进行团体比赛，再进行单打比赛。

2.团体比赛分两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通过抽签确定小组赛签位，各小组内单循环比赛确定名次，第二阶段根据小组赛成绩确定出线8支队伍对阵名单，采用单场淘汰赛制决出前八名名次。

3.团体赛出场顺序：第一场：男单，第二场：女单，第三场：男单，第四场：混双，第五场：男单，每轮比赛打满五场，每场采用三局两胜制，在每轮比赛的第一场开始前5分钟由双方领队分别向当值裁判提交出场人员名单及顺序，比赛开始后不得更换。

4.各单项赛根据报名人数在联席会议之前确定竞赛淘汰规则，拟计划采用团体赛相同赛制。

5.计分方法团体赛采用三局两胜制，单项赛采用五局三胜制，每局采用11分每球得分制，发球采用每人发球2次交换一次发球权，先到11分者获胜，比分出现10:10平后，采用每1球交换一次发球权，直到先多得2分的一方获胜，决胜局当一方得分到5分时交换场区，比赛继续直到出现获胜方。

6.弃权：在一场比赛进行中凡因伤病或其他原因不能继续比赛者按本场比赛弃权论，当场比赛比分判为0：2（团体赛）或0:3（单项赛）。一场比赛运动员或运动队迟到5分钟（第一场比赛以每一节的开始时间为依据，第二场及以后的比赛以上一场的结束时间为依据），判该运动员或运动队该项比赛弃权。

7.比赛提供乒乓球，运动员球拍自备。

8.比赛服装由各分工会自行选择统一服装，必须运动服、运动鞋出场。（比赛服底色不能为白色）。

十、录取名次和奖励

本届比赛活动，团体赛根据比赛成绩奖励前8名，颁发奖牌；另根据组织报名、赛事表现情况设“优秀组织奖”、“体育道德风尚奖”；各单项比赛奖励规则根据各项目报名参加比赛队伍总数量的50%进行奖励，分三个等次，一、二、三等奖，对获奖参赛队和运动员颁发奖品和证书。

十一、裁判长、裁判员

由社会体育学院、校团委（翼影乒羽协会）选派裁判长1名、副裁判长2名、裁判员10名、工作人员8名。

十二、赛前联席会

拟定于2024年4月19日下午16:30时在兰州文理学院致远楼7楼第一会议室召开裁判员、教练员、领队联席会议，并进行抽签。定于4月22日开始比赛，比赛时间定为中午12：30-14：30，下午14点有课的教职工请提前告知裁判长，临时调整比赛顺序或进行调课。（遇学校有重大活动或会议时间顺延）